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0032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00323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003231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500003231_ATTACH3.
xlsx、376735100E_11500003231_ATTACH4.xlsx、
376735100E_11500003231_ATTACH5.pdf、376735100E_11500003231_ATTACH6.
pdf、376735100E_11500003231_ATTACH7.pdf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115年市長盃硬筆書法競賽一案，請鼓勵所屬
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115年市長盃硬筆書法比賽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採初賽及決賽方式辦理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初賽：

1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5年3月13日(星期五)止，請各
參賽學校將初賽作品連同報名表郵寄桃園市八德區大
忠國小教務處(地址：33462 桃園市八德區忠誠街18
號)；團體報名表電子檔請上傳至google表單

(<https://forms.gle/CmkMdwkN6ZhkH1MN7>)，逾期恕
不受理。

2、115年4月15日(星期三)前於大忠國小首頁「115年市長
盃硬筆書法競賽」專區公告進入決賽名單。



(二)決賽：採現場比賽，於115年4月11日(星期六)上午假大忠國小舉行。

三、本局同意本案工作人員及指導老師於決賽、頒獎活動當日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得於2年內核實補休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大忠國小陳俊傑主任，電話：(03)363-5206分機210。

五、檢送旨揭競賽辦法和相關附件，或逕至本局網站最新消息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n=5143&sms=10535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